

中华环保联合会

中环联函〔2025〕21号

关于《绿色零碳文旅活动评价技术指南》 团体标准征求意见的函

各相关单位、专家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和《中华环保联合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相关规定，由中华环保联合会归口，福建省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、湄公河旅游股份有限公司、福建武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、福建武夷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、福建空天碳科技集团有限公司、南平市建阳区金司南绿色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、上海金司南金融研究院等企事业单位共同起草的《绿色低碳文旅活动评价技术指南》团体标准，经编制组会议、专家咨询、专家研讨会等对标准内容研讨论证，现已完成标准征求意见稿。在标准编制过程中，为满足该领域团体标准的发展和应用需求，由专家组与编制组协商一致，将标准立项名称《绿色低碳文旅活动评价技术指南》调整为《绿色零碳文旅活动评价技术指南》。

为保证标准的科学性、严谨性和适用性，现公开征求意见。

公示期间，请各有关单位及专家认真审阅标准文本，对本标准提出宝贵建议和意见，并于 2025 年 4 月 2 日前以邮件的形式将《团体标准意见反馈表》反馈至编制组秘书处，逾期未回复按无意见处理。

请登录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（<http://www.ttbz.org.cn>）和联合会官网（<http://www.acef.com.cn>）下载标准征求意见稿及编制说明等方面信息。

联系人：尹茂华

联系电话：18917503835

电子邮箱：maohua@jinsinan.com.cn

- 附件：1、《绿色零碳文旅活动评价技术指南（征求意见稿）》
2、《绿色零碳文旅活动评价技术指南（征求意见稿）》
编制说明
3、中华环保联合会团体标准意见反馈表



中华环保联合会办公室

2025 年 3 月 3 日印发
